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深圳达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达实信息”）100%股权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该事项属公司董事会审批范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 股权质押交易概述

达实大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实信息自持物业，达实大厦改扩建项目的投资概算为人民币93,032.44万元，为解决达实大厦项目资金需求，保障改扩建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达实信息拟向银行申请的6.4亿元长期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上述贷款由达实信息以自有房产达实大厦进行抵押。现由于达实大厦需更换房产证，换证期间，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达实信息100%股权质押给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为上述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 二、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交易对方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 3、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89210303D
- 4、负责人：杨志群

5、 成立日期：2006 年 5 月 18 日

6、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99 号

7、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黄金交易。办理外汇存款、贷款、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外汇票据的承兑与贴现；总行授权的外汇借款；总行授权的代客外汇买卖；总行授权的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且总行授权的其他业务。

公司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质押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达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4、 法定代表人：张少华

5、 成立日期：1995 年 9 月 6 日

6、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技术工业村高新工业村 C2 厂房

7、 经营范围：开发、销售非接触式智能卡应用产品及系统、计算机网络、计算机软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网络连接设备；提供上述产品相应的技术服务；生产智能卡读写终端、智能控制设备（由分支机构生产）；自有物业租赁。生产非接触式智能卡应用产品及系统、计算机网络、计算机软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网络连接设备；提供上述产品相应的安装、维修服务。

8、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达实信息 100%股权

### 四、 股权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质押达实信息股权主要是基于达实大厦更换房产证期间的融资担保需求，换证完成后即可解除该项质押。达实大厦物业改扩建竣工后，除满足公司自身的办公、营销、展示等需求外，部分空置楼层可通过对外出租使公司获得稳定的租金收入，还可据此为国内外的企业提供交流平台，吸引大型、领先的企

业入驻，形成富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从而推进产业集聚式发展，该股权质押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5日